

## 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上市公司

名称：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科苑

股票代码：000979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一号院 19 号楼 305 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一号院 19 号楼 305 室

股权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08 年 9 月 11 日

## 声明

1、本报告书是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有关规定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刊登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它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中弘卓业：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让方、应用所：安徽省应用技术研究所

上市公司、ST科苑：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竞拍取得ST科苑850万股限售流通股，占ST科苑总股本比例为6.85%。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一号院 19 号楼 305 室

法定代表人：王永红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4 日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注册号码：110000007598550

税务登记证号：110105767500449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信息咨询（中介除外），市场营销策划，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承办展览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材、木制品、不锈钢制品、矿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一号院 19 号楼

邮政编码：100024

联系人：金洁

联系方式：010—59621199

### 二、中弘卓业的股东情况及股权控制关系

#### 1、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中成实业有限公司

住 所：江西省宜丰县二轻局三楼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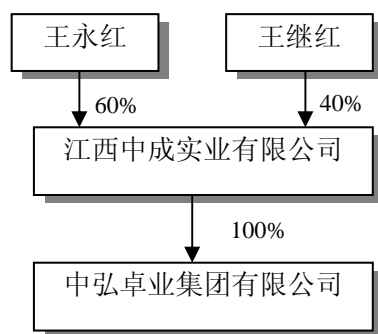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王继红

成立日期：2002 年 2 月 1 日

邮 编： 336300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技术开发及转让，信息咨询 生产、销售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家用电器，汽车配件，化工产品，金属材料，林木，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等。

## 2、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目前为止，江西中成只投资控股了中弘卓业一家公司。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永红，男，汉族，1972 年 1 月 9 日出生，住址为江西省宜春市新昌镇南门路 45 号，身份证号码为 362229197201090030。

## 4、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曾用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在其他国家有居留权
王永红	无	董事长兼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刘奇	无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马向	无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李华	无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金洁	无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胡克勤	无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陈梁	无	副总裁	中国	北京	否
顾濛	无	总裁助理	中国	北京	否

上述人员中王永红先生担任 ST 科苑董事长、金洁先生担任 ST 科苑董事、刘奇先生担任 ST 科苑监事，其他人员均未在 ST 科苑或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职务。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曾受过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亦未曾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而接受过处罚。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过相关处罚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 5 年内未曾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最近 3 年内没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 四、持有、控制其它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它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处置已拥有的 ST 科苑权益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本次受让的股权过户完成后,持有的 ST 科苑股权比例由 8.87%增加到 15.72%,对 ST 科苑的控制力大大增强,有利于加快推进 ST 科苑的债务重组和资产重组工作。

截至本报告书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加其拥有权益的股份。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ST 科苑股权变动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弘卓业持有 ST 科苑 1100 万股，占其股份总额的 8.87% 的股份，为其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08 年 9 月 8 日，受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安徽省经纬拍卖有限公司对安徽省应用技术研究所持有的 ST 科苑 850 万股限售流通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额的 6.85%）进行了公开拍卖，该等股份被中弘卓业以 2500 万元最高价竞得。

上述 850 万股股权过户完成后，中弘卓业将持有 ST 科苑 1950 万股，占其总股本的 15.72%，仍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二、本次转让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拍得的 850 万股 ST 科苑股份仍处于质押和司法冻结中。在法院依法裁定解除对这部分股权的查封、信息披露义务人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后，这部分股权将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冻结等。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08年1月15日，中弘卓业与ST科苑原第一大股东宿州市新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其持有的ST科苑1100万股限售流通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8.87%）（详见2008年1月17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ST科苑2007-03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的提示性公告）。上述转让行为相关过户手续于2008年4月21日完成。

##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 一、其它应披露的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它事项与信息。

### 二、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红

签注日期：2008年9月11日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2、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3、安徽省经纬拍卖有限公司拍卖成交确认书
- 4、安徽省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7）宿中院执  
法字第 16—3 号）

## 附表

## 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宿州市
股票简称	ST 科苑	股票代码	00097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1100 万股</u> 持股比例： <u>8.87%</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850 万股</u> 变动比例： <u>6.85%</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卖*ST 科苑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红

日期：2008年9月11日